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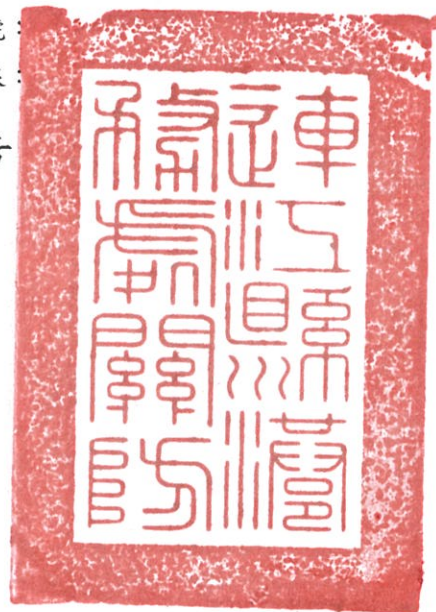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港務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港行字第1110002081號

附件：運動場旁單行道方向變更



主旨：公告本處福澳港區道路靠近運動場部份變更為實施單行道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處福澳港區道路靠近運動場部份變更為實施單行道，行車方向由東往西，並自即日起實施。
- 二、檢附單行道範圍圖1份。

處長 王廣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